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NEW ENERGY HOLDINGS CO., LTD.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約49.8%的跌幅。

根據目前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預期溢利下跌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1. 中國風電項目的上網電價及發電量均有所下降；及
2. 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曾錄得來自出售一項中國熱電聯產項目的收益，而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該項收益。假如剔除一次性出售收益的影響，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預期較2025年同期下跌約41.3%。

本公司仍在進行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的編製及最終敲定工作。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所作的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得資料，有關資料或會作出進一步修訂。本公司預期將於2026年8月底公佈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業績。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胡光耀

香港，2026年8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6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 胡光耀先生(主席)

非執行董事： 趙賢文先生及
牟文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民浩先生、
楊校生先生及
梁子正先生